

##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最近 3 个有成交的交易日（2024 年 01 月 10 日、2024 年 01 月 17 日、2024 年 01 月 24 日）以内收盘价达到跌幅限制，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第五十条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交易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关注问题及结论

##### 1、关注问题：

（1）前期公告的事项是否取得重大进展或变化，前期披露的公告是否需要更正、补充；

（2）是否存在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是否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是否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 2、核实对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3、核实方式：

交流核实。

##### 4、核实结论：

前期公告的事项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或取得重大进展或变化；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风险提示

自退市以来，公司生产经营陷入严重困难，经营情况发生了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主要业务处于停滞状态，供应商诉讼导致银行账户被冻结，银行贷款提前到期，偿债能力及盈利能力受到严重削弱。结合公司目前债务风险巨大的情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面临严重的负面影响，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存在破产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